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：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 <u>5,500</u> 万元 - <u>3,850</u> 万元	盈利： <u>4,811.43</u>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 <u>214%</u> - <u>180%</u>	
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 <u>6,600</u> 万元 - <u>4,950</u> 万元	盈利： <u>3,479.18</u>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 <u>290%</u> - <u>242%</u>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 <u>0.1</u> 元/股 - <u>0.07</u> 元/股	盈利： <u>0.09</u>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：

1、受宏观经济下行等影响，智慧交通业务交付规模有所缩减，营业收入及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；

2、因行业周期性结构调整，半导体行业客户端处于去库存状态，同时国内市场需求不旺盛而致营业收入及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上述预测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；具体

业绩数据将在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中予以详细披露；

2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